

严谨 / 高效 / 公正 / 公平

#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2015-MY009

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

项目名称: 工程监理服务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人: 肇庆市财政局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GUANGDONG MINGYING BIDDING AGENT CO., LTD

[www.myzbd.com](http://www.myzbd.com)

日期: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投标邀请函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定标原则.....	9
一、说明 .....	12
二、招标文件 .....	13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14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7
五、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8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	21
七、适用法律、规章及政策.....	23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4
一、项目概况 .....	24
二、监理内容 .....	24
三、监理人员要求 .....	25
四、监理工作期限 .....	25
五、投标要求 .....	26
六、报价要求 .....	26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	27
八、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格式.....	2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投标邀请函

受肇庆市财政局委托，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工程监理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提交密封的投标文件。

1. 招标编号：2015-MY009
2. 招标项目名称：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3. 招标项目预算：人民币 33.6 万元。

4. 项目内容及需求：

- 4.1 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有关内容。
- 4.2 项目服务期：监理工作期限从签订监理合同到项目最终验收全过程。
- 4.3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4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5.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要求，并经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以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5.2 投标人必须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的有效复印件。

5.3 投标人必须通过了广东省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终审，且在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没有不良信用（行为）记录。

5.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5.5 投标人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6. 招标文件购买时间：2015年1月21日起至2015年2月10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7:00。招标文件查阅和购买地点：招标代理机构前台。招标文件购买方式：现场购买，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

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通过了广东省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终审(网页的截图)(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原件核对后退还,到本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售价 150 元人民币,图纸等资料费用另计。标书售后不退。

8.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5 年 2 月 11 日上午 9:00-9:30(北京时间)。

9. 投标截止时间:2015 年 2 月 11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0.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 24 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 408 室。

11.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

12. 以上信息或本项目的其它内容如有变更,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com>)、肇庆市政府采购网(<http://zhaoqing.gdgpo.com>)、肇庆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门户网(<http://www.zqas.gov.cn>)、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myzbd1.com/>)、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aoqing.gov.cn/>)等信息发布媒体通知,请投标人关注。

13. 交通拥堵,递交投标文件请提前做好准备。

14.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办联系方式:

14.1 采购人:肇庆市财政局

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0758-2586896

14.2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758-2806869 传真:0758-2529090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翠星路七巷 35 号

14.3 采购办:肇庆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黎先生、黄先生 电话:0758-2232802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21 日

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类别 账户信息	投标保证金	中标咨询服务费及招标文件费
开 户 行	工商银行肇庆端州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肇庆分行
账 号	2017002219022552376	970001230900000171
收款单位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财务部门电话	0758-2806869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采购人名称：肇庆市财政局 项目编号：2015-MY009
2	3.1	资格标准： 详见投标邀请函“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条。
3	11.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90 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4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投标截止时间：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	12	投标保证金：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仟叁佰元整（¥3300.00 元），投标人应自行办妥、缴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以截标前实际到帐为准（ <b>投标人应在银行受理单据上标明采购项目编号，并在用途一栏上注明“保证金”</b> ），截标前投标人应提供银行转账受理回执单据等，不能在投标现场缴交现金或以个人名义交纳投标保证金。
6	19.1	评标方法、标准及定标原则(含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7		中标咨询服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按定额向中标人收取中标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为： <b>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 元）</b>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以转帐支票、汇票、现金等付款方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咨询服务费。
8	13.1	投标人须编制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电子版壹份，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9	17.3	招标文件中带“★”条款均为重要条款，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这些重要条款不满足或负偏离，将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10		招标文件中带“▲”条款均为主要条款，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这些主要条款不满足或负偏离，将对其技术、商务评议得分造成影响。
11		<p><b>重要提示：</b></p> <p>1、建议对投标文件逐页进行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交通拥堵，递交投标文件请提前做好准备。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敬请谅解。</p> <p>3、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咨询服务费及招标文件费专用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p> <p>4、考虑到银行上班时间较迟，投标保证金应提前缴交并到帐，未按规定按时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未实际到帐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5、投标人代表在投标当日应另行携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交代理机构相关财务人员，以便开具投标保证金收据。</p> <p>6、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p>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有效的重要依据。

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属于实质性要求的，必须要求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应当认定该项技术指标或商务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二	3	合格的投标人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第 3 条“合格的投标人”。

2	一	5	<p>资格标准： 具体内容详见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p>
<b>符合性要求</b>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一	8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时间之前提交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二	11.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第 3 项。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	二	17.3.2	<p>(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p> <p>(2) 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p> <p>(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p>
4	二	17.3.2	<p>(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p> <p>(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的；</p> <p>(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p> <p>(4)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人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有效授权委托书的；</p> <p>(5) 开标一览表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一览表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等重要信息错误的；</p> <p>(6) 未按照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或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保证金不能确保到账的；</p> <p>(7) 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p> <p>(8)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或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如不满足保修期、项目服务期、结算方式和条件等要求）；</p> <p>(9) 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投标响应方面明显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p> <p>(10) 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其个性部分明显出现雷同的；</p> <p>(11)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p> <p>(12) 投标人提交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p> <p>(13) 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且不能合理说明或不在规定时间内作说明的；</p> <p>(14)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p> <p>(15)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p> <p>(1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17) 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p>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定标原则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标准

（一）具体的评标标准：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首先，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无效投标界定)，审核各投标文件是否合格、有效，凡不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和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均不进入评分程序。通过以上审核，有三家或三家以上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则依照以下标准和权重进行评分。

**评分标准：**

1、技术因素分 F1（满分 45 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说明
	内容	分值	
1-1	对本项目的理解 与监理建议	3	对项目的现状、需求、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原则及建设目标等具有全面、深入的了解。 得分：优：3分，良：2-1分，差：0分。
		5	对本项目建设的特点、重点和难点具有准确的理解和把握，并提出相应的监理措施，且措施针对性强、措施具体、可操作性。 得分：优：5-4分，良：3-2分，差：1-0分。
1-2	进度控制的方法 及措施	7	要求目标明确，工作方法合理，措施具体、针对性强。 措施得分：优：7-5分，良：4-3分，差或无措施得：1-0分。
1-3	质量控制的方法 及措施	7	要求目标明确，工作方法合理，措施具体、针对性强。 措施得分：优：7-5分，良：4-3分，差或无措施得：1-0分。
1-4	投资控制的方法 及措施	5	要求目标明确，工作方法合理，措施具体、针对性强。 措施得分：优：5-3分，良：2-1分，差或无措施得：0分。
1-5	合同管理	3	管理方法有效，针对性强，措施具体。 措施得分：优：3-2分，良：1分，差或无措施得：0分。
1-6	组织协调	5	协调方法合理，针对性强，措施具体。 措施得分：优：5-3分，良：2-1分，差或无措施得：0分。
1-7	监理工作程序	4	有清晰的工作流程图、工作准则。 满足要求得 4-3 分，基本满足要求得 2-1 分，不满足要求得 0 分。
1-8	安全、文明施工 管理	3	管理措施优得 3 分，良得 2-1，差和无措施得 0 分。
1-9	会议制度	3	建立完善的工地会议制度。 满足要求得 3-2 分，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不满足要求得 0 分。

## 2、信用等级因素分 F2（满分 1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满分 分值
		AAA 级	AA 级	A 级	BBB 级	CCC 级	
2-1	信用等级评定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应用的管理办法（试行）》（粤水建管〔2012〕122 号）执行【首次获得水利行业资质或尚未经中国水利工程协会评定信用等级的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已在广东省水利信用档案系统登记的，按 BBB 级赋分，未在广东省水利信用档案系统登记的，按 CCC 级赋分】。	10	8	6	4	0	10

## 3、商务评分标准 F3：（满分：35 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说明
	内容	分值	
3-1	合同条款响应程度	2	根据各投标人对合同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1)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2 分； 2)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 3)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0.5 分； 4)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3-2	投标人业绩	8	行业业绩、经验评分： 根据投标人 2011 年至今（按竣工日期计算）完成质量合格的同类项目进行评审，每项提供 1 项得 2 分，最高不超过 8 分。（以提供施工监理合同及竣工鉴定书为评审依据，前述业绩资料应完整提供，否则，评标委员会对该业绩不予采信）。
3-3	投标人获奖情况	3	投标人监理的水利工程项目 2011 年以来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单位颁发的工程表彰证书，每项工程得 1 分，最高分 3 分。 省级（或以上）单位表彰指：由省级（或以上）建设或水行政主管部门、省级（或以上）建设或水利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奖项。同一工程项目获多个奖项仍按一项工程获奖计算，不重复计分。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 注：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无提供不得分。
3-4	投标人信誉	1	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相应证书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3	企业 2011-2013 年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1) 三年都获得，得 3 分； 2) 其中二年获得，得 2 分； 3) 其中一年获得，得 1 分； 4) 没有获得，得 0 分。 注：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无提供不得分。
3-5	总监理工程师	3	必须在本单位注册，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总监理工程师岗位证书且专业为水工建筑专业的，得 3 分。 注：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无提供不得分。
3-6	财务状况	3	投标人提供 2011 年度以来(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根据投标人的财务评审，连续三年盈利的，得 3 分，有亏损者得 0 分。 注：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无提供不得分。
3-7	监理人员相应专业的满足程度	5	满足监理人员各专业（水工、水保、环境保护、安全、造价）要求得 5 分，其中一个专业不满足扣 1 分，最多扣 5 分。 注：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无提供不得分。
3-8	拟投入监理仪器设备	3	拟投入的监理仪器、设备符合本招标项目监理工作需要且配置齐全情况综合评定：优：3 分，良：2-1 分，差得：0 分。 注：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无提供不得分。
3-9	服务便利性	4	根据投标人项目服务机构与采购人所属区位的便利性进行评价，投标人在肇庆市内设有直属服务机构的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服务机构营业执照的有效复印件且登记日期必须在本次项目公示前。

#### 4、价格因素分 F4（满分 10 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评审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有效投标报价}} \times 10$$

5、对评委技术、商务部分评分结果统计时，将去掉一个最高分与一个最低分后再行算术平均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各个通过投标文件初审的投标人评标总得分= F1+F2+F3+F4（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1、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1-3** 个。2、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经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评标程序后，按以下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的排列顺序，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并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 三、定标原则：

确定中标供应商数量：1个。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本项目的业主方。

2.2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2.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或服务商。

#### 2.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5.1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5.2 “服务”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合同中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货商或服务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

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 (2) 母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4 投标人不得与本次招标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对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受托为整体采购项目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供应商（或服务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该整体采购项目及其所有分项目的采购活动。

3.5 投标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程序、内容和合同主要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用户需求书
- (4) 合同条款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时间、地址按照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样式（可到招标代理机构前台领取）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招标采购单位可根据需要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 15 天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 3 个日历日前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以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8. 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投标人可对招标货物（或服务）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投标。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或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

8.3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价格构成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商务响应文件都是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的主要依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尽可能详尽。

## 9. 投标文件语言

9.1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内容。

##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第 3 项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指定的帐户缴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第 5 项要求的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12.5 未按规定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6 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结果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凭其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见第五章附件）办理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手续，保证金退还系原额无息退还。因投标人原因逾期办理的，保证金仍原额无息退返。因招标代理机构自身原因逾期未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代理机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商业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向投标人支付资金占用费。

12.7 在中标人支付所有中标咨询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若有交付履约保证金要求

的，在中标人交付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人凭其签订的合同副本和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见第五章附件)予以原额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因中标人原因逾期办理的，保证金仍原额无息退还。

12.8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及其后的30个日历日。

12.9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中标人未能按本须知第22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
- (4)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6) 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给招标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13. 投标文件的格式

13.1 投标人须编制由本须知第10条规定文件组成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电子版壹份，正本必须用A4等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按招标文件要求直接使用有效的且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复印件或资料彩页等)，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图纸等特殊资料可以使用A4以外的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

13.2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投标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投标人公章。

13.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将被



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一致”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9 投标人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胶装或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投标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投标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承担不利的评标结果。

13.10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货物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4.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于 \_\_\_\_\_ 之前（指招标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代表签字。

14.3 如果投标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1 条至第 14.2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5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4.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7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4.8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

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 五、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 15. 开标、评标时间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5.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投标人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并办理签到手续。

15.3 开标时，由监标人或者投标人共同推举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或者逆顺序）当场逐一拆封，由开标会主持人按规定宣读“开标一览表”等规定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作开标记录，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开标唱读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均以公开唱读为准。

### 16. 评标委员会

16.1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招标货物（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法律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 5 人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人数不能少于 2/3。在开标后的适当时间里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 17. 投标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7.1 评委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第 2 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4） 非法定代表人的签字人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 （5） 开标一览表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一览表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等重要信息错误的；
- （6） 未按照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或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保证金不能确保到账的；

- (7) 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或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如不满足保修期、项目服务期、结算方式和条件等要求）；
- (9) 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投标响应方面明显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
- (10) 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其个性部分明显出现雷同的；
- (11)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12) 投标人提交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
- (13) 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且不能合理说明或不在规定时间内作说明的；
- (14)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5)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
- (1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7) 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情况只根据其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9. 比较与评价

19.1 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19.3 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

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投标处理。

19.4 评标委员会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19.5 在评标期间，若出现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所有投标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 20. 定标准则

20.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20.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评标方法、标准，经评委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 21. 中标通知

21.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方应在刊登本采购项目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告，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应当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投标人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质疑的，之后，其提出质疑将被拒绝。

21.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将落标通知书发送给未中标的其他投标人，请未中标的投标人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

21.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1.4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含保函），在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若有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则在中标供应商交付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中标供应商责任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2.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3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22.5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6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七、适用法律、规章及政策

23.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14年第二批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2、建设规模：治理总面积1.6万亩，其中：高要市新桥镇0.8万亩；封开县平凤镇0.8万亩。

3、投资规模：项目财政资金总投资1920万元，土建投资财政资金1679.93万元。其中：高要市960万元，土建投资财政资金837.54万元；封开县960万元，土建投资财政资金842.39万元。

4、建设内容：开挖疏浚渠道26.08公里；衬砌渠道66.79公里；修建渠系建筑物10座；竣工公示牌2座及相关的渠道标志牌，田间道路11.84公里。

高要市：开挖疏浚渠道13.88公里，衬砌渠道25.71公里、渠系建筑物座，竣工公示牌座、田间道路4.38公里；

封开县：开挖疏浚渠道12.2公里，衬砌渠道41.08公里、渠系建筑物10座、竣工公示牌1座、田间道路7.45公里。

### 二、监理内容

项目施工前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阶段的所有建设监理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复查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审查项目施工单位（或承包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方案、施工技术方案的施工进度计划；

审查与控制工程建设所需施工材料、设备的质量，对不能满足施工质量要求的，要督促项目施工单位采取措施限期解决；

督促检查项目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施工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发现问题应及时指令施工单位采取措施进行处理，必要时指令施工单位停工整改；

组织工程建设质量综合评定，签署工程检验认可书和工程付款凭证；

定期报告工程施工进度、工程质量和相关控制措施的情况；



工程竣工后，整理合同文件和有关工程技术档案材料，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和相关验收文件的签署，提交工程监理报告；

在工程保修期，负责检查工程质量状况，承担质量责任并督促施工单位保修。

### 三、监理人员要求

1、总监理工程师应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注册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的《监理工程师岗位证书》中的所属单位必须注册为投标单位。

2、提供投入的专业监理工程师在本单位注册的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或监理工程师培训证书），监理员提供监理员上岗证书（或培训证书）。

3、派驻本项目人员满足本项目各专业（水工、水保、环境保护、安全、造价）要求。

4、每个项目区常驻监理人员数量不少于 1 人。

5、中标单位须保证按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名单到位，并专职从事本项目监理工作。若需更换工作人员的，必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报采购人批准后方可更换。原则上不允许中途更换总监理工程师。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中标单位工作人员发生变更的，中标单位必须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采购人，替代人员必须具有与原工作人员相当或更高的资质和能力。

7、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中标单位必须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采购人：

- 1) 工作人员辞职或解聘；
- 2) 监理工程师受取消监理工程师资格处分的；
- 3) 其他原因已不适合在本项目中做监理工作的。
- 4) 采购人有权书面要求中标单位撤换任何不称职的监理人员，更换人员必须具有与原工作人员相当或更高的资质和能力。
- 5) 在项目里程碑阶段，监理团队须全程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工作；
- 6) 未经允许采购人提供的所有项目资料中标单位不得擅自带离现场。

### 四、监理工作期限

监理工作期限从签订监理合同到项目最终验收全过程。

## 五、投标要求

- 1、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详细的监理方案；
- 2、投标人在监理方案中应对本项目中的具体需求、建设内容、建设原则及建设目标等进行全面、详细的描述，对本项目建设的特点、重点和难点具有准确的理解和把握，并针对性地提出监理措施；
- 3、投标人在监理方案中应对本项目系统的总体架构、逻辑架构等进行全面、详细的描述，对本项目建设的特点、重点和难点具有准确的理解和把握，并针对性地提出监理措施；
- 4、投标人应对系统建设具有深刻的认识和理解，并在监理方案中提出积极的监理建议。

## 六、报价要求

- 1、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应分单价、小计和总价。
- 2、投标总报价为项目监理过程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配套设备费用、人员费、电费、水费、测试费、外协费、食宿费、差旅费、保险费、咨询费以及其他伴随服务费用等所有相关费用。
- 3、投标人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4、本项目的监理费率最高为 2%，对应最高限价为¥33.6 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只需报出本项目的监理费率，并且不得超出 2%，否则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5、本次中标人的监理费率将作为本项目各县（市）实施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工程监理费结算的计算依据。
- 6、本次中标的监理费率作为签订监理合同、监理酬金预付款和进度款拨付的依据。各县（市）监理费最终结算时按当地工程项目施工实际土建投资规模结合中标监理费率计算监理费。
- 7、投标人对本项目只能有一个报价，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邀请函“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条。

## 八、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监理费按土建投资规模结合中标监理费率计算。分四期支付：

- ①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的 30%；
- ②工程完成 50%时，支付合同价的 28%；
- ③工程完工时，支付合同价的 35%；
- ④余额（合同价的 7%）在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一次性结清。

## 第四章 合同条款格式

注释：

本格式条款为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规范中所列规范文本，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修改相关条款，但不得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 第一部分 工程建设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甲方）就\_\_\_\_\_项目，工程建设监理委托\_\_\_\_\_监理人（乙方）进行，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委托乙方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以下：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工程投资：\_\_\_\_\_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所赋予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②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③甲方对监理单位的考核要求；
- ④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乙方支付监理酬金。

本合同自签字生效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完成本合同项下所有监理内容为止。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各执\_\_\_份。

委托人：（签章）

监理人：（签章）

住所：

住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本合同签订于：\_\_\_\_\_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标准条件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有如下含义：

(1) “工程”是指甲方委托实施监理的工程。

(2) “甲方”是指项目建设单位。

(3) “乙方”是指承担监理业务和履行监理义务，且具备相应建设监理资格或监理能力的单位。

(4) “监理工程师”是指经甲方同意，乙方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派到监理单位全面负责履行委托监理合同的全权负责人。

(5) “施工单位”是指除乙方以外，甲方就工程建设有关事宜签订合同的当事人。

**第二条** 本工程委托监理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或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与责任

(1)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义务期间，应认真、勤奋地工作，运用合理的技能协助甲方实现合同预定的目标，完成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2) 监理工作要守法、诚信、公正、科学、遵守职业道德。

(3) 乙方需向甲方和市农发办报送：监理月报、阶段性工作总结和重大事件专项报告。

(4) 乙方要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建立监理岗位责任制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对工程建设质量要负责到底。

(5) 乙方不得把本合同项下的监理业务转让或分包。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与责任

(1) 甲方负责与乙方签订监理合同，协调外部关系，支付监理酬金。

(2) 甲方提供与工程有关的前期工程资料、行政文件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副本)以及订货合同和采购协议。

(3) 甲方应指派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的项目管理人员，与乙方联系，并解答和处理日常事宜。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

在甲方委托的工程范围内，授予乙方以下监理权利：

- (1) 具有对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
- (2) 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有建议权，对工程质量有严格把关权，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有权提出整改。对项目上使用的材料、设备及施工质量有检验权。
- (3) 在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的工程款范围内，对工程款支付有审核和签认权。

####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

- (1) 乙方调换监理工程师，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监理人员。
-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通报工程情况。

#### **第七条 监理费**

正常的监理工程按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方法计算，并按规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

#### **第八条 其他**

- (1) 乙方如须另聘专家咨询或协助，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2) 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提交仲裁机关仲裁。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

- (1) 《广东省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工程建设监理实施细则》。
- (2) 国家相关政策、法规。
- (3) 国家先行的有关施工及验收评定标准。
- (4) 甲方和施工单位签定的正式合同、协议。
- (5) 经批准的项目计划、审定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和施工设计图、工程建设合同。

#### **第二条 监理范围和监理工程内容：**

- (1) 监理范围：2014年第二批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工程的建筑、安装工程和其临时工程的施工监理。
- (2) 监理内容：按照工程建设合同控制工程投资、工期和质量；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
- (3) 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计划、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

(4) 审查和控制工程建设所需施工材料、设备的质量,对不能满足施工质量要求的,要督促施工单位采取措施限期解决。

(5)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建设单位的施工图纸和技术规范及水利工程控制性技术条款,发现问题应及时指令施工单位采取措施进行处理,必要时指令施工单位停工整改。

(6) 组织工程建设质量综合评定,签署工程检验认可书和工程付款凭证。

(7) 每个月向甲方和肇庆市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书面报告工程施工进度、工程质量和相关控制措施的情况。

(8) 工程竣工后,及时整理监理资料和有关工程技术档案材料,参与甲方组织的对工程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和相关验收文件的签署,提交工程监理报告。

**第三条** 甲方指派与乙方联系的管理人员为\_\_\_\_\_。

**第四条** 乙方派工程监理一名常驻工地进行现场巡视、旁站,同时为满足工程建设需要,乙方将随时调配其他相关专业人员到施工现场工作。每一个国家级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开发县(市)常驻监理人员数量1-2人,每一个省级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开发县(市)常驻监理人员数量不少于1人。本工程项目区常驻监理人员为\_\_\_\_\_。

**第五条** 监理费和支付方式

监理费率为\_\_\_\_\_%。实际监理费按土建投资规模结合监理费率计算。

监理费分四次支付: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的30%,即\_\_\_\_\_元;

工程完成50%时,支付合同价的28%,即\_\_\_\_\_元;

工程完工时,支付合同价的35%,即\_\_\_\_\_元;

余额(合同价的7%)即\_\_\_\_\_元,在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一次性结清。

双方同意人民币支付监理费。

**第六条** 乙方在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赔偿损失:根据造成的损失程度,按单个项目的监理酬金计算,对乙方处以10%—20%罚金,最高不超过监理酬金的30%。

**第七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难以解决的,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四部分 对监理公司的考核要求

**第一条** 乙方派驻工地监理人员，必须对本工程施工技术熟悉，并能指导施工单位施工，具有监理资质的工程技术人员。乙方必须为监理人员配备电脑、相机、摩托车（电瓶车）等基本设备和必要的监测仪器。

**第二条** 乙方派驻\_\_\_\_\_为监理人员，常驻工地实施工程监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调动。施工期间，如工程监理员需要安排休息，必须向甲方书面办理请假手续，得到甲方批准后方可休息，并且乙方必须派人替代。

乙方派出的监理人员在本项目正常施工期间，不得兼任其他工程的监理工作，必须保证在正常施工期间常驻施工现场。考虑本工程实际施工情况，在工程施工暂停期间，乙方可提出人员撤场申请，但到工程正常开展施工时，乙方所有人员必须回到工程现场开展监理工作。

**第三条** 本工程的关键部位：基础工程、砌石工程；必须进行重点巡视、旁站监理；工程关键工序：砼浇筑必须进行旁站监理。监理结果要详细记入监理日记，监理工程师要签上意见，并要督促施工单位记入施工日记。

**第四条** 工程所需主要材料，监理人员要对其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并将检验结果记入监理日记。

**第五条** 严格按设计施工图纸进行施工，不得随意更改，确需变更设计的，必须经甲方同意，由设计部门出具变更联系单，方可进行施工。其他在施工中碰到的问题，由施工单位提出书面意见，由监理工程师现场确认，送甲方决定是否变更。

**第六条** 监理应对工程质量负责，不得弄虚作假，不得擅离职守，不得收受贿赂，所有签字必须保证内容真实。发现质量不合格应及时发出整改通知书，并抄送市、甲方。

**第七条** 工程完工时，监理人员要与工程项目经理和施工员，甲方委派的有关人员，对工程量进行实地测量，并在原始验收单上签名确认，对于按长度计量的工程，用红线按 100 米分段做上记号，便于市农发办、甲方来抽查。

**第八条** 市农发办、甲方将对监理工程师的工作进行不定期抽查，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根据情节或造成损失的程度进行处理：（1）对工程关键部位、关键工序不实行旁站监理的；（2）施工单位为对砼、砂浆进行配合比实验，或所用材料不符合设计质量要求，监理工程师未提出书面意见的；（3）经甲方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发现工程未按图纸施工而监理单位又未发过整改通知书的；（4）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同意施工单位更

改施工图纸的；(5) 监理员擅离职守、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的；(6) 工程未达到施工单位申报的进度，监理员随意签字要求拨款的。发现有以上问题之一的，第一次将记录在案，并进行批评教育，通报公司限期整改。第二次抽查发现未进行整改，甲方将对乙方每次罚款 500 元，在结算时扣除。第三次抽查仍未进行整改，除进行罚款外，责令乙方调换监理人员。

**第九条** 被聘监理单位派出的监理工程师如在监理期内监理所尽的基本职责达不到发包单位的要求的，乙方必须予以调换。

**第十条** 甲方对乙方进行处罚的，须将处罚决定报市农发办备案。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招 标 编 号： \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 目 录

1. 投标书
2. 开标一览表
3.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4.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5. 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
6.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资质证书
  - 财务报表
7. 项目实施方案
  - 监理方案
  -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履约时间计划表
  - 更优技术、商务响应方案（可选）
  -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8.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9. 投标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10. 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11.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投标保证金缴交的有效凭证

# 投 标 书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 \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_\_\_\_\_），本签字代表（全名、职务）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 \_\_\_\_\_份。

- (1) 开标一览表
- (2)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 (3)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 (4) 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
- (5)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资质证书
  - 财务报表
- (6) 项目实施方案
  - 监理方案
  -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履约时间计划表
  - 更优技术、商务响应方案（可选）
  -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7)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 (8) 投标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 (9) 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 (10)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投标保证金缴交的有效凭证
- (11) 以\_\_\_\_\_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1.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_\_\_\_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

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明白并同意，如果发生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 条所述情况，招标代理机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5. 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6.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7. 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8. 我方作为（服务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9.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10.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12.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合同包号：\_\_\_\_\_

分项	投标报价	项目服务期	投标保证金
监理费率	%		
备注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总报价为项目监理过程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配套设备费用、人员费、电费、水费、测试费、外协费、食宿费、差旅费、保险费、咨询费以及其他伴随服务费用等所有相关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与投标书、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一同装入唱标信封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中。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 服务内容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合同包号		合同包名称	
详细服务内容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合同包号：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b>以下为“★”条款要求</b>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导致无效投标。投标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供应商完全响应（或优于），则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 1.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技术评分条款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商务评分条款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招标编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响应 对应的页码	偏离说明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见投标文件（）页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要求		见投标文件（）页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见投标文件（）页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投标人根据招标要求对技术、质量、商务、服务、价格等逐条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年\_\_\_月\_\_\_日第\_\_\_\_\_（招标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_\_\_\_\_（合同包/品目号）\_\_\_\_\_（合同包/品目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投标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2. 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_\_\_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传 真：\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 1. 投标人概况：

A. 投标人名称： \_\_\_\_\_  
B. 注册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C.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D. 法定代表人： \_\_\_\_\_（姓名、职务）

实收资本： \_\_\_\_\_

其中 国家资本： \_\_\_\_\_ 法人资本： \_\_\_\_\_

    个人资本： \_\_\_\_\_ 外商资本： \_\_\_\_\_

E. 最近资产负债表（到 \_\_\_\_年 \_\_\_\_月 \_\_\_\_日为止）。

    (1) 固定资产合计： \_\_\_\_\_

    (2) 流动资产合计： \_\_\_\_\_

    (3) 长期负债合计： \_\_\_\_\_

    (4) 流动负债合计： \_\_\_\_\_

F. 最近损益表（到 \_\_\_\_年 \_\_\_\_月 \_\_\_\_日为止）。

    (1) 本年（期）利润总额累计： \_\_\_\_\_

    (2) 本年（期）净利润累计： \_\_\_\_\_

2.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投标人资格且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见复印件。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电    传：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正面	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代表：\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接受授权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正面	反面
----	----

##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资质证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注：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资质证书提供复印件，需复印包括能说明真是有效的内容，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投 标 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 财务报表

注释：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评审表要求提交相应年度的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等）。

# 项目实施方案

## 监理方案

注释：

投标供应商应对项目监理方案进行详细阐述，至少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条款(参照用户需求书所作要求)：

- 1、对本项目的理解与监理建议
- 2、进度控制的方法及措施
- 3、质量控制的方法及措施
- 4、投资控制的方法及措施
- 5、……………

##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项目总监						
总监代表						
其他监理人员						
	…					

注：根据招标文件具体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履约时间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档案提交	

## 更优技术、商务响应方案（可选）

注释：

投标人可在第三章“用户需求书”基础上对项目技术、商务方案进行补充和完善。

##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采购人）：

我司参与 \_\_\_\_\_ 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_\_\_\_\_），如获中标，我司保证按以下条款进行服务：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货款结算等方面按合同约定被处罚，我方对此无异议。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 投标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 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投标（招标编号：\_\_\_\_\_），如获中标，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公司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所提交的上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我方，我方对此无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将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

以 \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贵司的(开户行)，参加贵司组织的

\_\_\_\_\_项目(编号：\_\_\_\_\_、合同包号：\_\_\_\_\_)

投标活动。请贵司原额无息退还时汇入下列帐号：!

金 额：\_\_\_\_\_ (大小写)

开户行：\_\_\_\_\_

开户名：\_\_\_\_\_

帐 号：\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公司名称：(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备注：

- 1、 多个合同包项目应该注明申请退还第\_\_\_\_\_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 2、 其他须说明事项\_\_\_\_\_；
- 3、 本申请书一式二份，连同保证金转帐凭证复印件一同装入开标信封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